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6-048

债券代码：122479

债券简称：15 南铝 01

债券代码：122480

债券简称：15 南铝 02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上午 9 时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以电话、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程仁策先生主持，经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调整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内容如下：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307,608,416.17 元，税后利润 262,801,670.43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36,521,503.3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874,243,896.4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827,246,963.69 元。公司拟按公司总股本 2,835,184,3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分配股利 283,518,436.1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该预案须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实施。

公司董事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同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决定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做出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0,283,913.84 元，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62,551,491.08 元，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307,608,416.17 元，税后利润 262,801,670.43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36,521,503.3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874,243,896.4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827,246,963.69 元。公司拟按公司总股本 2,835,184,36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分配股利 283,518,436.1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同时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数 2,835,184,361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本次转增股份实施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增至 7,087,960,902 股。详见《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议 2015 年高送转预案的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调整后的《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8 日